

哈尔滨信息工程学院办公室文件

哈信息办〔2022〕6号

关于做好办公设备统计和填报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为了做好教职工办公用设备管理，充分发挥现代办公设备的作用，规范办公设备使用，根据学校主要领导要求，现就办公设备填报统计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统计范围：本次设备统计填报仅限于记入个人名下、用于办公使用设备（包括台式计算机、笔记本电脑、打印机、复印机、扫描仪、移动硬盘等），不统计填报用于教学实验的相关设备。

二、填报责任：各部门、各单位责成1位老师负责统计填报工作，部门负责人审核后，在统计表上签字。

三、填报要求：要准确、如实填报，不遗漏、不错报，对统计填报结果负责；对丢失、损坏设备简要注明情况。

四、截止时间：2022年5月10日。

注：报表受理：办公室周琦

附件：教职工办公设备配备使用登记表



附件：

教职工办公设备配备使用登记表

序号	部门（单位）	姓名	设备 1		设备 2		设备 3		备注
			名称 (设备型号)	配备时间	名称 (设备型号)	配备时间	名称 (设备型号)	配备时间	

部门（单位）负责人：

填表人：